

台南市正新國小有關新冠肺炎 covid-19 常見問題 Q&A

※校園停課管制篇

Q1：臺南市校園停課標準規定為何？

A1：學校只匡列自主應變者：

- 以本校而言，只有確診者的同住親友是密切接觸者，需進行居家隔離。密切接觸者名單由確診者自行通報至衛生所，並非由學校通報或匡列，**確診者及同住親友之快篩試劑由衛生所提供**。依據臺南市教育局公告(編號 197000)，公費快篩試劑領取之適用對象為：經校方列為「自主應變者」。
- 學校只匡列自主應變者，**不匡列密切接觸者，也不開立居家隔離單給學生或家長。**

若確診者為孩子的同班同學：

- 自 5 月 8 日起，若班上有確診者，以確診者前 2 天接觸的同班同學及導師，將列為**自主應變者**，給予 3 日防疫假不到校，該班級進行同步或非同步課程，**無需被匡列居隔，學校不會開立居家隔離單給學生或家長。**
- 學校將自主應變者造冊後至中心學校領取公費快篩，並另行通知到校領取快篩的時間，每位師生 1 人 1 劑，家長不領快篩。
- 學生於復課前一天晚上做快篩陰性並告知導師留存，次日復課。

若確診者是孩子的社團同學、課後才藝同學、課後照顧班同學：

校內才藝課、社團及團隊活動，若與確診個案於「**確診前 2 日內**」**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**，經學校列為**自主應變者**之學生，將進行**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**，並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。

臺南市所屬學校因應 COVID-19

新校園防疫措施

(111.05.08起新制)

- ① 取消原全校停課規定，惟學校得考量運作量能自主應變並報教育局備查。
- ② 居家隔離對象僅限同住親友，住宿生同寢室室友比照辦理。
- ③ 5/7前已停課的班級/個人，依學校原規定辦理；5/8起適用新制。
- ④ 快篩陽性得比照確診個案辦理。

確診者 學習階段	國小及幼兒園 安親班、課照班比照	國高中生 補習班比照	假別
自主應變	停課對象 <small>確診前2日曾接觸</small>	同班同學 與 導師	學生 不列入出勤紀錄。
	防疫應變	課程、社團、活動、交通車 <small>摘下口罩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者</small>	老師 <small>確診</small> 公假 <small>居家隔離</small> 防疫隔離假
		班級座位 九宮格同學	家長 可申請防按照顧假

上述標準依中央規定及本市疫情發展滾動修正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關心您 111.05.08

Q2：師生入校體溫量測措施？

A2：一、依「臺南市各級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

體溫量測處理流程」，110 學年度開學後實施各校教職員工生應於在家時、入校時及下午上課前實施量測體溫，並視疫情作滾動修正。

二、針對發燒者（額溫超過 37.5°C 或耳溫、肛溫超過 38°C），安排至隔離區安置，再聯絡家長將學生載去就醫。

三、本校妥適規劃動線進行量體溫，並進行雙手噴酒精消毒。

Q3：學校門禁管制？

A3：來賓、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(園)，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，應落實體溫量測、全程佩戴口罩及手部清消等措施。另校園全面24小時不對外開放，直至教育局公告開放為止。

Q4：學校社團活動及校隊有繼續練習嗎？

A4：目前學校社團活動及校隊都是暫停，待疫情趨緩後，每週滾動式檢討。